

國立嘉義大學教學平台使用要點

114 年 12 月 30 日圖書資訊諮詢委員會議

一、國立嘉義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推動數位學習，提供師生多元化教學與學習環境，為有效維護管理本校教學平台（以下簡稱本平台），依「國立嘉義大學遠距教學課程實施要點」，訂定此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二、本校師生使用教學平台，除作為教學及學習互動外，不得作為其他用途或違法之情事，並應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。

三、本平台使用對象為本校在職教師、校際生及有繳交電腦使用費之修課學生，學期所有開課課程將於開學前自動從選課系統匯入。

四、因計畫等特殊狀況開設之課程，得向圖書資訊處提出申請使用本平台。

五、師生使用本平台請以本校校務行政系統帳號登入，不需另外申請帳號。

六、退休離職教師及退學或畢業之學生將取消其進入平台權限。

七、平台課程教材資料將保存 6 年，影片資料不提供備份，重要資料請自行下載備份。

八、為使教學平台正常運作，對惡意攻擊平台之帳號及 IP 或因個人電腦中毒造成封包之攻擊，圖書資訊處將限制其存取平台。

九、本要點經圖書資訊諮詢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。